

##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上午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滨田修一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

的《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程序、年报内容、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年报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2、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财务规章制度规范运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全体监事保证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0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2020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六）审议通过《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17）

对于该项：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共计 439.51 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及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根据国家有关法规政策及本公司的《岗位薪酬方案》等相关制度确定，根据年终考核结果，实行绩效挂钩。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其中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监事的薪酬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 2021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及其分公司）在确保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证券等金融机构发售的低风险、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货币基金、银行理财等品种，金额不超过 25,000 万元人民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实施，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票据池业务额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增加票据池业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4日